

2004 年中期報告

**SINGAMAS**

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  
SINGAMAS CONTAINER HOLDINGS LIMITED

## 財務摘要

	截至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		
	二零零四年 (美元)	二零零三年 (美元)	二零零二年 (美元)	二零零一年 (美元)	二零零零年 (美元)
營業額	<b>235,863,000</b>	450,712,000	180,637,000	171,962,000	179,720,000
經營溢利	<b>10,360,000</b>	29,723,000	15,194,000	19,395,000	12,990,000
期內淨利	<b>10,485,000</b>	20,370,000	14,689,000	10,313,000	6,082,000
每股盈利	<b>2.01仙</b>	4.07仙	3.22仙	2.26仙	1.33仙
每股資產淨值	<b>21.21仙</b>	19.98仙	15.67仙	12.70仙	10.49仙
股東資金	<b>110,816,000</b>	104,378,000	71,445,000	57,919,000	47,815,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b>30,484,000</b>	44,485,000	21,567,000	18,424,000	16,544,000
總負債(附註)	<b>120,177,000</b>	119,203,000	58,059,000	57,045,000	64,071,000
流動比率	<b>1.18比1</b>	1.30比1	1.28比1	1.20比1	1.13比1
資本與負債比率	<b>1.08</b>	1.14	0.81	0.98	1.34
債務淨額與股東資金比率	<b>0.81</b>	0.72	0.51	0.67	0.99
利息盈利比率	<b>11.51</b>	11.45	16.65	7.73	4.67

附註：總負債包括所有付息借貸。

# Deloitte.

## 德勤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6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26/F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 獨立審閱報告

致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緒言

吾等受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委托審閱第3至第11頁所載之中期財務報告。

###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報告須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其他有關規定編製。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是董事的責任，並已由彼等審批。

根據吾等接受委聘的協定條款，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審閱工作的結果，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獨立的結論，並將此結論僅向董事會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而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工作

吾等之審閱工作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委聘審閱中期財務報告」進行。審閱範圍主要包括對本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及運用分析性程序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分析，並據此評估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列報形式是否一致及貫徹地運用（除非已在中期財務報告內另作披露）。審閱工作並不包括審計程序（如測試內部監控系統及核實資產、負債及交易活動）。由於審閱之工作範圍較審計工作少很多，因此祇能提供較審計工作為低之確定程度。故吾等不會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審計意見。

### 審閱結論

根據吾等審閱（並不構成審計工作）之結果，吾等並不察覺須對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作出任何重大的修改。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營業額	2	<b>235,863</b>	203,717
其他經營收入		<b>754</b>	1,239
製成品及在製品的存貨變動		<b>19,537</b>	(8,592)
原材料及消耗品支出		<b>(198,604)</b>	(144,010)
僱員成本		<b>(12,234)</b>	(13,275)
折舊及攤銷		<b>(4,208)</b>	(3,593)
其他經營費用		<b>(30,748)</b>	(24,549)
<b>經營溢利</b>		<b>10,360</b>	10,937
財務費用		<b>(2,178)</b>	(2,139)
投資收入		<b>425</b>	86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b>660</b>	58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b>4,942</b>	1,507
<b>除稅前溢利</b>		<b>14,209</b>	10,975
稅項	3	<b>(1,232)</b>	(340)
<b>除稅後溢利</b>		<b>12,977</b>	10,635
少數股東權益		<b>(2,492)</b>	(3,607)
<b>期內淨利</b>		<b>10,485</b>	7,028
<b>每股盈利</b>	5		
基本		<b>2.01仙</b>	1.46仙
攤薄		<b>不適用</b>	1.46仙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6	82,934	85,885
專利權		1,105	1,226
商譽		1,000	1,1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204	2,77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35,022	30,638
證券投資		1,614	611
遞延稅項資產		246	232
其他資產		813	877
		<b>126,938</b>	<b>123,367</b>
<b>流動資產</b>			
存貨	7	129,997	81,579
應收賬款	8	104,702	84,065
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		51,677	82,823
應收一系附屬公司款項		164	26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4	10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8,660	8,961
應收有關連公司款項		1,909	1,211
可收回之稅項		21	1,445
銀行結餘及現金		30,484	44,485
		<b>337,628</b>	<b>304,848</b>
<b>資產總額</b>		<b>464,566</b>	<b>428,215</b>
<b>權益及負債</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6,706	6,706
股份溢價		55,735	55,735
累計溢利		41,503	37,628
其他儲備		6,872	4,309
		<b>110,816</b>	<b>104,378</b>
<b>少數股東權益</b>		<b>29,843</b>	<b>49,241</b>
		<b>140,659</b>	<b>153,619</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後償還	10	38,450	40,000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9	61,028	52,37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43,158	38,876
應付票據		96,721	61,833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535	187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07	20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331	77
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10	81,727	79,203
應付稅項		750	2,028
		<b>285,457</b>	<b>234,596</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464,566</b>	<b>428,215</b>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期初數 - 權益總額	11	<b>104,378</b>	71,445
外匯折算差額	11	<b>(26)</b>	6
於損益表未確認為盈虧之淨額	11	<b>(26)</b>	6
行使購股權	11	-	742
因配股而發行之普通股	11	-	16,030
期內淨利	11	<b>10,485</b>	7,028
已付股息	11	<b>(4,021)</b>	(3,534)
期末數 - 權益總額	11	<b>110,816</b>	91,717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營業活動所得／(所耗) 現金淨額	<b>13,326</b>	(24,485)
投資活動(所耗)／所得現金淨額	<b>(13,776)</b>	14,136
融資活動(所耗)／所得現金淨額	<b>(13,544)</b>	12,418
現金及等同現金之(減少)／增加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b>(13,994)</b>	2,0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b>44,485</b>	21,567
	<b>(7)</b>	4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b>30,484</b>	23,640
現金及等同現金結餘為：		
銀行結餘及現金	<b>30,484</b>	23,640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 1. 重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規定編製。本中期業績報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概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賬目所採納者相符一致。

### 2. 分類資料

營業額		經營溢利之貢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 按業務分析

貨櫃製造	219,279	185,982	6,826	7,759
貨櫃堆場／碼頭	6,870	8,584	1,952	1,701
中流作業	9,714	9,151	1,582	1,477
	<b>235,863</b>	203,717	<b>10,360</b>	10,937

下表提供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分析之營業額，並未考慮貨櫃生產地或服務提供原地：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美元	千美元

#### 按地區分析

歐洲	67,004	54,185
香港	63,135	51,830
美國	27,079	51,423
台灣	23,769	8,905
新加坡	18,285	13,911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台灣除外）	15,964	13,857
其他	20,627	9,606
	<b>235,863</b>	203,717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 3.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 (二零零三年: 17.5%) 之稅率計算。海外業務之稅項乃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所經營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二零零三年 千美元
本年度稅項:		
香港利得稅	142	149
海外稅項	814	854
	<b>956</b>	1,003
遞延稅項:		
本年度	(14)	(257)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稅項	942	746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111	69
應佔一聯營公司前年度多做撥備	-	(58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稅項	179	113
	<b>1,232</b>	340

### 4. 股息

董事會議決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之中期股息每普通股4港仙 (二零零三年: 每普通股3港仙)。

### 5.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二零零三年 千美元
盈利:		
藉以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之盈利	10,485	7,028
股份數目:		
藉以計算基本每股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22,417,760	479,734,357
購股權之攤薄影響	不適用	203,129
藉以計算攤薄每股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不適用	479,937,486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六日屆滿，而於該日並無未獲行使之購股權。本公司於其後並無採納其他購股權計劃。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 6.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

集團於期內支出合共4,353,000美元(二零零三年: 9,902,000 美元)用作提升貨櫃製造、貨櫃堆場／碼頭及中流作業設備。

### 7. 存貨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原材料	68,656	39,775
在製品	17,899	8,128
製成品	43,442	33,676
	<b>129,997</b>	<b>81,579</b>

於期內，合共210,906,000美元(二零零三年: 182,308,000 美元)已認算為銷售成本。

### 8. 應收賬款

本集團已制定一套明確之信貸政策。信貸期一般由30天至120天不等，視乎與本集團之關係及客戶之信譽而定。本集團與各客戶分別制定互相同意之信用條款。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零至三十天	36,378	42,207
三十一至六十天	29,105	16,130
六十一至九十天	16,700	11,099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14,999	7,192
一百二十天以上	7,520	7,437
	<b>104,702</b>	<b>84,065</b>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 9.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零至三十天	30,027	27,073
三十一至六十天	11,408	10,275
六十一至九十天	6,120	7,839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4,523	2,465
一百二十天以上	8,950	4,720
	<b>61,028</b>	<b>52,372</b>

### 10. 借貸

於期內，本集團取得銀行新貸款合共79,825,000美元，以及償還銀行貸款合共78,005,000美元。該等貸款的利息為市場利率，還款期攤分四年。有關款項用作購買原材料及收購若干投資項目的融資。

### 11. 股本及儲備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外匯折算 儲備 千美元	一般儲備 千美元	發展儲備 千美元	累計溢利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5,854	38,522	246	1,482	1,164	17,976	65,244
— 聯營公司	-	-	64	164	20	5,874	6,122
— 共同控制實體	-	-	-	146	146	(213)	79
	5,854	38,522	310	1,792	1,330	23,637	71,445
行使購股權	44	698	-	-	-	-	742
因配股而發行之普通股	769	15,771	-	-	-	-	16,540
發行股份支出	-	(510)	-	-	-	-	(510)
外匯折算差額							
—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	-	(8)	-	-	-	(8)
— 聯營公司	-	-	14	-	-	-	14
— 共同控制實體	-	-	-	-	-	-	-
本期度淨利	-	-	-	-	-	7,028	7,028
已付股息	-	-	-	-	-	(3,534)	(3,534)
轉撥自累計溢利	-	-	-	180	75	(255)	-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6,667	54,481	316	1,972	1,405	26,876	91,717
下列公司應佔：							
—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6,667	54,481	238	1,580	1,232	26,075	90,273
— 聯營公司	-	-	78	226	20	601	925
— 共同控制實體	-	-	-	166	153	200	519
	6,667	54,481	316	1,972	1,405	26,876	91,717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 11. 股本及儲備 (續)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外匯折算 儲備 千美元	一般儲備 千美元	發展儲備 千美元	累計溢利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6,706	55,735	247	2,085	1,270	34,047	100,090
- 聯營公司	-	-	103	226	20	749	1,098
- 共同控制實體	-	-	1	198	159	2,832	3,190
	6,706	55,735	351	2,509	1,449	37,628	104,378
外匯折算差額							
-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	-	(11)	-	-	-	(11)
- 聯營公司	-	-	(15)	-	-	-	(15)
- 共同控制實體	-	-	-	-	-	-	-
本期度淨利	-	-	-	-	-	10,485	10,485
已付股息	-	-	-	-	-	(4,021)	(4,021)
轉撥自累計溢利	-	-	-	2,317	272	(2,589)	-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6,706	55,735	325	4,826	1,721	41,503	110,816
下列公司應佔：							
-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6,706	55,735	236	4,307	1,529	34,098	102,611
- 聯營公司	-	-	88	306	20	881	1,295
- 共同控制實體	-	-	1	213	172	6,524	6,910
	6,706	55,735	325	4,826	1,721	41,503	110,816

根據中國之規例，設於中國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所保留之一般儲備及發展儲備均不可分派。

### 12. 或然負債

向若干共同控制實體作出銀行貸款擔保  
之已使用金額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21,092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20,132

### 13. 資本承擔

已訂約惟未撥備之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已訂約惟未撥備之業務收購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2,259

-

2,259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438

1,920

2,358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 14.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部份權益

於期內，根據一項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達成之股權轉讓協議，本集團向廈門速傳物流發展有限公司（「廈門速傳」）出售其持有51%權益之附屬公司－廈門象嶼勝獅貨櫃有限公司（「廈門象嶼勝獅」）中之23%權益，藉以換取廈門速傳6,990,000股新普通股。

於期內，廈門象嶼勝獅對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概無重大貢獻。

### 15. 有關連公司交易

於期內，本集團與有關連公司達成以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二零零三年 千美元
向一同系附屬公司銷售貨品 (附註)	823	677
向有關連公司銷售貨品 (附註)	5,296	4,826

附註：向一同系附屬公司及有關連公司銷售貨品之訂價及條款乃按市場釐定及不遜於與其他第三者交易之價格及條款。該等交易已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及確認。同系附屬公司為太平船務(中國)有限公司，而本公司主要股東－太平船務有限公司（「太平船務」）持有該公司100%的實際權益。有關連公司為太平船務(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張允中先生、張松聲先生及張朝聲先生均於該公司擁有實際權益），以及廈門速傳物流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4.02%實際股本權益之投資）。

有關連公司之結餘已於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披露，此等款項乃按一般信貸條款訂定，賬齡大致為三十天至九十天。有關連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提出時清還。



## 業務回顧

受惠於貨櫃需求的強勁增長及生產能力的提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繼續錄得理想業績。而藉著去年推行的節省成本措施，本集團的香港貨櫃堆場業務亦成功轉虧為盈。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為235,863,000美元，升幅達15.8%。綜合淨利潤則達10,485,000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9.2%。每股盈利上升37.7%至2.01美仙，相比去年同期的1.46美仙。

為答謝股東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普通股4港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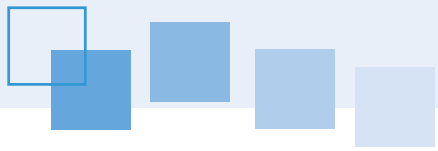
## 貨櫃製造

貨櫃製造繼續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佔本集團總營業額93%。於回顧期內，貨櫃製造錄得綜合營業額達219,279,000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7.9%。由於全球貨運量不斷上升，並以中國出口市場最為顯著，加上新貨櫃船陸續啟航，令貨櫃需求激增以及貨櫃價格上揚，遂帶動此業務的營業額大幅增長。

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為9,595,000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4.9%。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廠房皆錄得盈利，在產量上升的同時邊際利潤亦得以維持穩健。由於原材料尤其鋼材供應短缺，原材料價格自二零零三年十月大幅上升，貨櫃價格亦因此比去年同期上升約14%。即使中國政府於二零零四年第二季度起推行宏觀調控政策，令低檔次及建築鋼材的價格下調，然而應用於貨櫃製造的耐腐蝕性薄鋼片價格卻仍處於較高水平，在不久的將來亦未似有下調跡象，預期貨櫃價格因此亦會維持於現有水平。

在二零零四年首六個月內，本集團（包括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合共生產約267,000個廿呎標準箱，較去年同期上升18%。

此外，自青島太平貨櫃有限公司（「青島太平」）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全面投產後，本集團的總年產能力由去年的540,000個廿呎標準箱上升至今年的640,000個。青島太平乃勝獅旗下之共同控制實體及由勝獅持有55%權益的乾貨櫃及特種貨櫃製造廠。這廠房於投產後第二個月便已開始為集團帶來盈利收益，其業務表現卓越。連同於回顧期內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盈利的天津太平貨櫃有限公司，青島太平的投產已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於華北地區的貨櫃製造網絡。



## 業務回顧 (續)

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勝獅與順安達運輸有限公司（「順安達運輸」）達成一項股份轉讓協議，收購廣東順安達太平貨櫃有限公司（「順安達」）餘下的30%股本權益。順安達為本集團於華南地區的主要乾貨櫃及特種貨櫃製造廠。勝獅於順安達之投資始於二零零一年二月，當時勝獅收購順安達40%之股本權益，此後勝獅逐步增持順安達之股權。而在是次收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完成後，順安達已成為勝獅旗下全資附屬公司。

經過多年來的連串穩健投資及積極改革後，本集團的廠房均錄得理想成績。

## 物流服務

### 貨櫃堆場／碼頭

於期內，本集團的貨櫃堆場／碼頭業務錄得6,870,000美元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下降20%。營業額下跌主要由於廈門象嶼勝獅貨櫃有限公司（「廈門象嶼勝獅」）的營業額已不再併入集團之綜合賬目。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勝獅貨櫃（中國）有限公司（「中國勝獅」）與廈門速傳物流發展有限公司（「廈門速傳」）（一家位於廈門之貨櫃物流公司），以及廈門象嶼集團有限公司達成一項股權轉讓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中國勝獅向廈門速傳轉讓其於廈門象嶼勝獅（當時該公司為中國勝獅擁有51%股本權益之附屬公司）中之23%股本權益，藉以換取廈門速傳6,990,000股新普通股。中國勝獅其後於廈門象嶼勝獅的股本權益減至28%，而廈門象嶼勝獅亦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儘管營業額下降，此業務表現理想，並錄得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3,034,000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7.2%。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初推行節省成本措施，令香港貨櫃堆場業務於二零零四年首六個月成功轉虧為盈。

縱然中國政府致力減慢本土投資及經濟增長，中國主要港口的貨櫃吞吐量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仍然維持雙位數字增長。由於中國宏觀調控措施的目標市場為過熱的輕工業及本地投資而非出口市場，因此其對出口業務帶來的影響輕微。此外，中國的原材料價格上升，國內企業轉向採用其他海外原材料供應商以支持其於中國的業務，因而帶動進口量提升。二零零四年首六個月的主要港口吞吐量持續攀升，本集團的中國貨櫃堆場業務亦因而受惠。

### 中流作業及物流

中流作業及物流業務與貨櫃堆場／碼頭業務的情況相若，受惠於中國尤其珠江三角洲地區的強勁貨運量，本集團的中流作業服務需求大幅上升。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流作業業務的營業額及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分別達9,714,000美元及1,580,000美元，較去年同期分別上升6.2%及7.1%。於回顧期內，中流作業共處理了184,422個廿呎標準箱，相比去年同期的156,413個。



## 業務回顧(續)

成為一家能提供完善貨櫃相關服務的全方位物流公司乃本集團的長遠策略之一。因此，勝獅達成該協議，增加其於廈門速傳的股本權益，股權由原來的6.83%增加至14.02%，進一步鞏固其於中國貨櫃物流業的市場地位。相信透過逐步拓展貨櫃相關業務的範疇，本集團可於來年把握更多來自中國市場增長的機遇。

## 未來發展

世界經濟逐漸穩步復甦；相比去年，各地的貿易數據及消費模式已顯著改善。由於中國政府推行宏觀調控的相關措施只針對本地市場而非出口市場，市場預期有關政策對國家出口市場影響輕微。而隨著全球對中國製造產品的需求不斷增加，現時並無任何跡象顯示中國出口業將會放緩。加上更多大型新貨櫃船將於數年內陸續啟航，本集團預期新貨櫃的需求將持續強勁。

展望未來，勝獅將繼續審慎選取具盈利實力的投資項目及鞏固目前之業務營運，使集團業務能穩步發展。經過多年來不斷進行優質收購，以及改善營運效率及業務管理，勝獅已準備就緒，致力於二零零四年下半年繼續抓緊貨櫃製造及物流市場增長所帶來的商機。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4港仙（二零零三年：每股派息3港仙）予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股息將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九日星期五或之前派付。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日星期三至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一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獲得派發中期股息的資格，股東須最遲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及已就核數、內部監控運作及財政匯報等事項商討，亦已審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中期報告」）。按董事會要求，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已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核數師標準準則700審閱此未經審核之中期報告。

## 流動現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30,484,000美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485,000美元）及總付息借貸120,177,000美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203,000美元）。即資本與負責比率為1.08（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以本集團付息借貸總額佔股東權益總額為計算基準，而債務淨額與股東資金比率則為0.81（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72），以本集團淨付息借貸（已減除銀行結餘及現金30,484,000美元）佔股東權益總額為計算基準。總付息借貸上升主要由於原材料價格上漲及貨櫃訂單強勁導致營運資金需求增加。本集團之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溢利（EBITDA）與淨利息支出總額之比率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首六個月止為11.51倍（二零零三年：8.1倍）。

## 理財政策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採納的理財政策均與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年報所披露的相符一致。

本集團大部份借貸安排為短期借款作為每天營運資金所需。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總借貸之還款期攤分為四年：於一年內償還為81,727,000美元，以及於二至四年內償還為38,450,000美元。本集團借貸主要以浮息為基礎。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尚有一名義上價值40,000,000美元（二零零三年：40,000,000美元）之未完成利率掉期契約，作為對沖本公司因若干業務收購項目而取得之定期借款的浮動利率風險。

本公司與一組銀團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就一筆四年期之三千萬美元定期貸款及一千萬美元循環貸款訂立融資協議（「融資協議」）。該融資協議之條件（現繼續生效）包括(i)太平船務，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繼續作為本公司之單一最大股東；並(ii)太平船務（合法及實益）擁有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45%以上。倘若違反上述任何條件，將會根據該融資協議構成違約事項。此披露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持續披露規定。





## 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中國勝獅與廈門速傳（當時本公司持有其6.83%股本權益），以及廈門象嶼集團有限公司（「廈門象嶼集團」）達成一項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該協議，中國勝獅向廈門速傳轉讓其於廈門象嶼勝獅（當時該公司為中國勝獅擁有51%股本權益的附屬公司）中之23%股本權益，作價為8,300,000元人民幣（相等於約1,000,000美元）；同時，廈門象嶼集團亦向廈門速傳轉讓其於廈門象嶼勝獅的30%全部股本權益，作價為10,820,000元人民幣（相等於約1,300,000美元）。廈門速傳將分別發行6,990,000及9,120,000股新普通股予中國勝獅及廈門象嶼集團，以支付上述代價。由於廈門象嶼集團當時擁有廈門象嶼勝獅30%股本權益，並為廈門象嶼勝獅之主要股東，同時，彼亦是廈門速傳之控股股東，當時擁有廈門速傳69.23%股本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之定義，廈門象嶼集團為有關連人士，同時該協議的簽訂構成有關連交易。該項有關連交易之詳情已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在報章上予以披露。

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七日，本公司與順安達運輸達成一項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向順安達運輸收購順安達30%股本權益；是項交易所涉及之代價為現金5,400,000美元，並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由於順安達運輸為順安達之主要股東，持有順安達30%股本權益，根據上市規則之定義，順安達運輸為有關連人士，該協議的簽訂亦構成有關連交易。根據五項百分比率計算所得，每項百分比率均超過每項相關參數之2.5%但低於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該交易也構成須予披露交易。由於每項之五項百分比率計算所得均超過2.5%及每項相關參數，該交易之代價亦超過10,000,000港元，根據上市規則，該交易須同時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太平船務，對該交易（除其於本公司之股權外）並無利益，且已發出書面議決書，投票贊成該交易之決議案。因此，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及獲頒授一項豁免遵守有關須就該交易之批准舉行股東大會之規定。

## 資產按揭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若干資產總賬面淨值6,581,000美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81,000美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借貸的保證。

## 或然負債

期內，本公司向銀行提供擔保，作為該等銀行給予位於中國之若干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銀行借貸之保證。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合共21,092,000美元給予擔保之銀行借貸已被該等共同控制實體使用。

## 薪酬政策及僱員數目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採納的薪酬政策與二零零三年年報所披露的相符一致。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包括其附屬公司但不計算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僱用了5,476名全職僱員。

## 董事之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擁有並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列入該條所提及的登記冊之權益；或(c)須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姓名	身份	每股面值0.10 港元 之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張允中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89,308,178 (附註)	55.38
張松聲先生	實益擁有人	13,234,000	-	2.53

附註：此等股份乃由本公司之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太平船務持有。而張允中先生則持有太平船務股份合共16,525,000股，佔太平船務已發行股本89.42%。張允中先生所持有之太平船務股份可分屬個人權益2,642,500股，透過South Pacif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張允中先生持有該公司5.77%已發行股本）所持有之公司權益5,850,000股，及透過Y. C. Chang & Sons Private Limited（張允中先生持有該公司2.86%已發行股本）所持有之公司權益8,032,500股。而本公司董事張松聲先生及張朝聲先生則分別持有太平船務股份之個人權益120,000股及80,000股，分別佔太平船務已發行股本0.65%及0.43%。



## 董事之權益 (續)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六日屆滿，而於該日並無未獲行使之購股權。本公司於其後並無採納其他購股權計劃。

除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5所披露外（而董事會認為該等交易屬本集團之日常業務），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末或期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與本集團之業務有重大關係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可於其中佔有重大利益之合約。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並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係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列入該條所提及的登記冊之權益；或(c)須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與及本公司董事、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亦沒有任何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於期內行使該項權利。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所示，以及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除以上「董事之權益」一段披露若干董事擁有之權益外），在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或淡倉，並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的人士的姓名，或那些直接或間接擁有面值10%或以上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附在一切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連同彼等被視作擁有之股份數目如下：

## 主要股東 (續)

姓名	附註	每股面值0.10 港元 之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直接權益	間接權益	
CDC IXIS Asset Management Asia Ltd.		31,646,000(L)#	-	6.06
INVESCO Asia Limited (in its capacity as manager/ adviser for various accounts)		27,718,000(L)#	-	5.31
J.P. Morgan Chase & Co.	(1)	-	78,368,000(L)#	15.00
		-	34,760,000(P)#	6.65
李瓊華女士	(2)	-	289,308,178(L)#	55.38
太平船務	(3)	289,308,178(L)#	-	55.38
Y.C. Chang & Sons Private Limited	(4)	-	289,308,178(L)#	55.38

#(L) – 好倉；(P) – 可供借出的股份

附註：

- (1) J.P. Morgan Chase & Co. 被假設為擁有權益的股份是透過J.P. Morgan Fleming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J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JF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 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及JP Morgan Chase Bank 持有。
- (2) 因李瓊華女士乃張允中先生之配偶，故李女士同被假設為擁有張允中先生於本公司之股本權益。
- (3) 有關該等股本權益之詳情已於上述「董事之權益」一段披露。
- (4) 由於Y.C. Chang & Sons Private Limited 直接有權在太平船務之股東大會上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的投票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Y.C. Chang & Sons Private Limited 被假設為擁有太平船務於本公司之股本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並無知悉任何人士（不計本公司董事）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其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或淡倉。



##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未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指出本公司於現時或在本中期報告所包括之會計期間之任何時間，未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列之最佳應用守則。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就董事的證券交易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列之標準守則為本公司所規定的標準行為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概無董事在本中期報告所包括之會計期間之任何時間，未有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所規定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

承董事會命

張允中

主席

20

於本報告之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張允中先生（主席）

張松聲先生（副主席）

薛肇恩先生

張朝聲先生

**非執行董事：**

關錦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顏文傑先生

王家泰先生

蘇錦春先生

香港，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